

贵州大学林学院

2020 年推免研究生招收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关于做好 2020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司函〔2019〕105 号）、《教育部关于印发〈2020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函〔2019〕6 号）、《贵州大学关于做好 2020 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通知》（贵大发〔2019〕128 号）有关文件要求，为保证我院 2020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录取工作顺利进行，经学院研究决定，将我院 2020 年接收推免硕士研究生工作安排如下：

一、成立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指导小组及复试小组

- （一）成立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指导小组
- （二）成立学院研究生专家复试小组
- （三）成立学院纪律监督小组

二、确定拟复试或录取考生的原则

1.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择优的原则。
2. 坚持全面考查，重点突出的原则。全面考察推免生在德智体等方面的表现情况，重点考核推免生的专业素质、实践能力以及创新精神。
3. 参加本次复试的推免生，按学校的分配名额，根据总成绩择优录取。

三、招收推免生的程序及注意事项

（一）学院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中对申请本学院的推免生进行择优遴选，向符合条件的学生发放复试通知书，学生应按复试通知书的要求及时回复确认。

（二）取得我院复试通知的学生持以下证明材料参加复试：

- 1、本人学生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2、在校期间学业成绩证明原件（加盖学校教务部门公章）及复印件。
- 3、符合规定的国家级外语考试成绩或合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 4、有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科研成果或获奖证书证明材料等原件及复印件。

（三）林学院 2020 年接收推免研究生专业及人数见表 1。

表 1 林学院 2020 年接收推免研究生专业及人数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研究方向代码	学习方式	研究方向名称	拟招收推免生人数
0713	生态学	02	全日制	动物生态学	1
0834	风景园林学	01	全日制	园林与景观设计	2
		03	全日制	风景园林植物应用	1
0907	林学	01	全日制	林木遗传育种	1
		02	全日制	森林培育	2
		03	全日制	森林保护	2
		04	全日制	森林经理	1
0953	风景园林	00	全日制	不区分研究方向	5
0954	林业	00	全日制	不区分研究方向	5

四、复试

(一) 复试时间

1、报到

报到时间：2019 年 10 月 9 日上午 10:00-11:30（星期三）

报到地点：贵州大学西校区崇德楼 578 室

2、综合能力测试

测试时间：2019 年 10 月 9 日下午 14:30 开始（星期三）

测试地点：贵州大学西校区崇德楼 590 室

3、体检（空腹）

时间：2019 年 10 月 10 日上午 8:00，地点：贵州大学北校区医务室

(二) 复试内容和方式

1、复试内容

综合素质和能力测试：主要对推免生的思想政治素质、道德品质、身心健康状态、语言表达能力、掌握知识的广度、深度，创新意识、创新思维、创新能力和综合素质，以及本科所学专业 and 欲申请专业有关的理论与实践知识的考核。

2、复试方式

面试。由专家组成的复试小组，对参加复试的各位推免生单独进行面试提问，每人面试时间为 20 分钟，面试成绩满分 100 分。

(三) 复试成绩计算办法

复试成绩和总成绩均实行百分制。

复试成绩=综合素质和能力测试成绩

总成绩=本科前三年平均成绩×50%+复试成绩×50%。

复试成绩在复试结束后3日内在学院官网上公布。

五、录取

1、根据复试专业按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结合学院接收推免生名额确定拟录取名单上报校研究生院。

2、总成绩相同的，按本科前三年平均成绩从高到低优先排序。

3、复试成绩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

4、复试考生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推免服务系统”确认接受我校待录取通知后，方被我校录取。

六、其他

（一）根据教育部时间安排，推免生拟录取名单将公示在贵州大学研究生院网站上（<http://gs.gzu.edu.cn/>）。

（二）对在申请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过程中弄虚作假的学生，一经发现，即取消其复试资格。

（三）根据教育部《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函〔2019〕6号）规定，已被我校接收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

贵州大学林学院
2019年9月26日